

#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黄骅市信诺立兴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 之辅导工作进展报告（第二期）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河北监管局：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的规定，以及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或“辅导机构”）于2020年12月9日与黄骅市信诺立兴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诺立兴”或“公司”）签署的《辅导协议》，国金证券担任黄骅市信诺立兴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辅导工作的辅导机构，已于2020年12月9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河北监管局进行了辅导备案，已于2021年3月报送了第一期辅导工作进展报告，现就第二期的辅导工作情况，向贵局报告如下：

#### 一、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

##### （一）辅导时间

本期辅导时间为2020年4月至2021年9月。

##### （二）辅导工作小组的组成及变动情况

国金证券本期参加辅导的人员为：赵培兵、刘信一、李水平、高玉昕、吴昊悦、雷耀杰。以上人员均为国金证券正式员工。上述人员均具备有关法律、会计等必备的专业知识和技能，且同时担任辅导工作的企业均未超过四家，并拥有一定的股票上市辅导、发行承销及上市保荐的工作经历，具备从事辅导工作的能力

和资格。

本辅导期内，因工作原因，新增辅导人员吴金达、胡宁、周乐俊，减少辅导人员赵培兵、刘信一。

参与本期辅导工作的中介机构还包括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原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团队因工作整体变动调整至北京植德律师事务所，故律师事务所更换为北京植德律师事务所，相关手续交接工作已完成，辅导工作仍正常进行。

### （三）接受辅导的人员

本次辅导期间，接受辅导人员主要是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持股5%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或者其法定代表人）。

### （四）辅导计划的执行情况

本辅导期内，国金证券辅导小组人员针对公司历史沿革、规范运作、业务发展目标等方面，通过组织访谈、问题诊断与整改、中介机构协调会和案例分析等方式展开辅导工作。辅导对象对辅导计划的实施给予了充分配合，本期辅导计划执行情况良好，具体执行情况如下：

1、督促接受辅导人员进行全面的法规知识学习和培训。在国内新冠疫情防控人员流动受限制的情况下，辅导小组灵活运用互联网、远程会议等形式，组织辅导对象人员展开网上自主学习，对辅导对象开展了不少于 20 个课时的授课，使辅导对象理解发行上市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则，理解作为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信息披露和履行承诺等方面的责任和义务，增强法制观念和诚信意识；

2、核查了信诺立兴在公司设立、改制重组、股权设置和转让、增资扩股、资产评估、资本验证等方面是否合法、有效，产权关系是否明晰，股权结构是否符合有关规定；

3、协助信诺立兴按照有关规定完善组织结构和公司治理制度建设，核查了公司是否已建立符合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公司治理结构；督促修订和完善公司的内部决策和控制制度，形成有效的财务、投资以及内部约束和激励机制；

4、督促信诺立兴形成明确的业务发展和未来发展计划，并制定可行的

募股资金投向及其他投资项目的规划；

5、根据发行上市条件对信诺立兴进行综合评估，协助信诺立兴开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开发工作，建立并执行合理的申报计划，并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

## **二、下一阶段辅导工作计划与重点**

### **（一）下一阶段辅导工作计划**

#### **1、进一步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辅导机构将进一步督促和指导公司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并要求和监督公司有效执行，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从而合理保证公司财务报告的可靠性、生产经营的合法性、营运的效率与效果。

#### **2、进一步深入开展财务核查工作**

为保证公司的财务真实性及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国金证券及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进一步加强对公司近三年的财务报表和财务账簿的财务核查，以确认公司财务真实性，并提升公司未来财务规范运行水平。

### **（二）下一阶段辅导工作重点**

辅导小组将结合申请文件制作，对文件涉及的事项及结论进行再次核查确认，并取得足够证明核查事项的书面材料，对于尽职调查中所发现的情况和问题进行全面审查、核实，并敦请和协助公司及时求证解决。

## **三、辅导机构对发行人配合辅导工作开展的评价意见**

本辅导期内，信诺立兴严格遵守与国金证券签署的辅导协议中的有关规定，作为辅导对象，认真准备并积极参与了本期辅导工作；为积极灌输股份公司法人治理概念，更好地推进信诺立兴的辅导工作，公司董事（包括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也准时参与了本次辅导，积极配合辅导学习。信诺立兴能够真实完

整地提供相关尽职调查资料，就上市准备过程中存在的疑问与辅导机构主动沟通，并认真听取并积极落实辅导机构的整改建议，达到了预期的辅导目的。

####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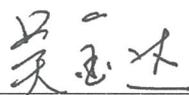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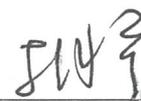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黄骅市信诺立兴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辅导工作进展报告（第二期）》之签字盖章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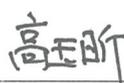
辅导人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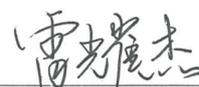
  
李水平

  
吴金达

  
胡宁

  
周乐俊

  
高玉昕

  
雷耀杰

  
吴昊悦

法定代表人：

  
冉云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14日